

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的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职责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京编委[2020]16号），设立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简称市文化市场执法总队），为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双重管理的副局级行政执法机构，以市文化和旅游局名义执法。

工作职责：负责集中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以及宗教等领域应由省级行政主管单位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负责相关领域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跨区域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各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文化市场执法总队包括2个预算单位，即市文化市场执法总队（本级），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宣传和执法保障中心（所属事业单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收入预算10924.27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数10851.61万元增加72.66万元，增长0.67%，增加原因是

人员职位晋升。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0859.96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59.9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6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9. 其他收入 0.60 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 63.71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63.71 万元。



图 1: 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0924.27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0851.61 万元增加 72.66 万元，增长 0.67%，增加原因是人员职位晋升。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8338.92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76.33%。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2585.35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3.67%。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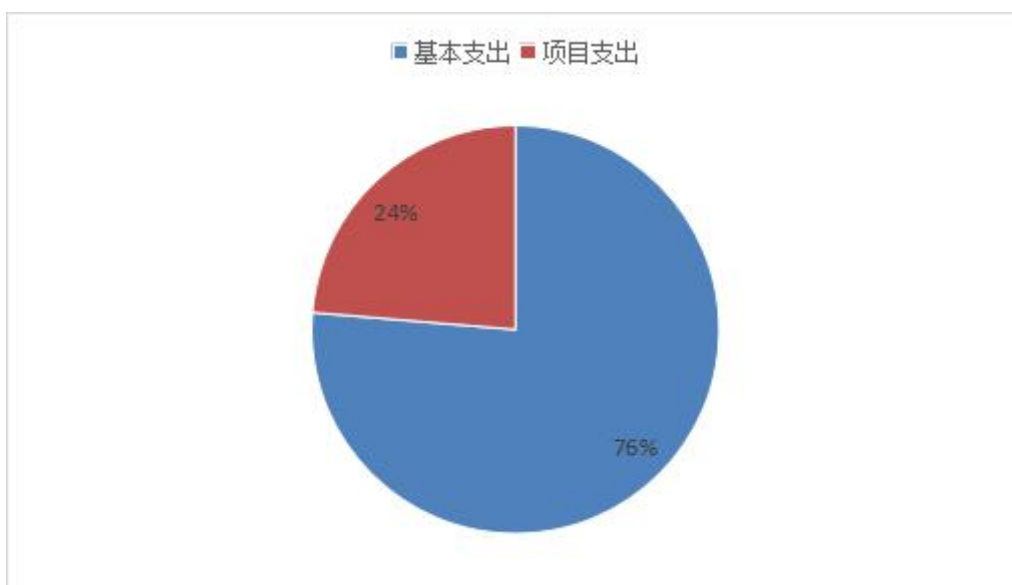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5.44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减少 7.19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精神。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9.50 万元，主要用于外事工作需要出国（境）等方面。

（二）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1.3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省市对口单位联合执法等公务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4.56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4.56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油、保险、维修等方面。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59.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59.63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 年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72.9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部门共有车辆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部门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